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主席严新涛先生于近日辞去监事会主席及监事的职务，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监事会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同意选举刘明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刘明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2月13日

附件：刘明女士简历

刘明，女，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曾在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紫光同创电子有限公司等公司任出纳、税务会计、项目核算经理、财务部经理等。现任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

刘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